

证券代码：301519

证券简称：舜禹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

#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164,160,00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 5,034,242 股后的股本 159,125,7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舜禹股份	股票代码	3015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义斌	周樊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传真	0551-66318181 转 8021	0551-66318181 转 8021	
电话	0551-66318181	0551-66318181	
电子信箱	zhangyb@shunyewater.com	zhouf@shunyewater.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系水务行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包括二次供水和污水处理，同时逐步开展智慧管理平台的研发与搭建，为业务的智慧化管理提供支持，致力于成为水务行业节能低碳技术研发、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大数据信息融合、智慧算法平台建设的整体解决方案综合服务商，在水务行业细分领域中独具“双轮驱动”特色的业务发展模式。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国家级“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

### （一）二次供水业务

二次供水是在民用和工业建筑生活饮用水对水压、水量的要求超过城镇公共供水或自建设施供水管网能力时，通过储存、加压等设施经管道供给用户或自用的供水方式，其主要为补偿市政供水管线压力缺乏，保障寓居在高层人群用水而建立。舜禹股份积极响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号召，公司设立之初即专注于二次供水业务，可提供包括研发设计、设备生产集成、安装调试、改造升级、智慧运营等全生命周期服务。

公司较早进入二次供水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和客户资源，凭借领先的研发能力、完善的制造工艺、严格的质量管控，已在行业内形成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较强的竞争优势，目前业务区域遍布安徽、河南、江苏、浙江、北京、天津、河北、广东、福建、四川、重庆、山东、陕西、湖北、湖南、内蒙、河北、天津、上海等省市。“舜禹”商标为安徽省著名商标，公司自主研发的立式多级离心泵入选工信部《国家工业节能技术装备推荐目录（2020）》、《“能效之星”产品目录（2020）》，入选财政部、国家发改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箱式叠压变频供水设备”、“管网叠压成套供水设备”、“多级离心泵”、“冲压组合式焊接不锈钢水箱”、“SYK-GW 变频控制柜”、“SY-BXDY 便携式临时应急二次供水设备”曾被认定为安徽省新产品；“箱式叠压变频供水设备”被认定为“安徽工业精品”；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箱式、管网叠压（无负压）成套变频供水设备曾被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认定为工程建设推荐产品、绿色建筑节能推荐产品；“管网叠压（无负压）供水成套设备”、“箱式叠压（无负压）供水成套设备”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科技成果评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并被列为 2020 年全国建设行业科技成果推广项目。2021 年 7 月舜禹股份供水业务入选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1 年 10 月，获选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2021 年 11 月，舜禹股份姜帅博士后以“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研究及示范”为题，入选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加快推进安徽省‘四个一’创新主平台建设”（国家和地方联合资助）引进项目，全国博士后管委会给予安徽省仅 5 个名额，也是唯一获选的企业博士后工作站。2021 年 9 月，舜禹股份的智能供水成套设备数字化车间被评为安徽省数字化车间。2023 年 4 月，入选安徽省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2023 年 8 月获评安徽省绿色工厂，获批安徽省数字智能化二次供水成套供水设备工业设计中心。2024 年 1 月，公司荣获安徽科学家企业家协会和安徽省院士专家联谊会颁发的“2023 年度科技成果创新奖”和“2023 年度先进单位”。2024 年 7 月，公司荣获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颁发的“2023 年度建设行业科技创新型企业”荣誉。2024 年 9 月，入选中国水利企业协会节水分会第一批节水服务企业目录。2024 年 12 月，经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评定为“2024 年度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先进单位”。

2020 年 6 月，公司承办由中国建筑学会建筑给水排水研究分会、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建筑给水排水分会主办的“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技术研发中心”成立大会暨节能错峰智慧供水高峰论坛，大力探索并推动二次供水行业的智慧化发展，旨在以新的理念、新的技术和新的产品为中国城镇供水排水服务，推动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已获批成立“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技术研发中心”为契机，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及各地区水务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以科技创新改善城镇居民用水品质，推动行业的智慧化发展。公司牵头承担 2021 年度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计划项目《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开发研究》（项目编号：2021-K-127），课题于 2023 年 11 月通过验收，评审专家一致认为该技术国内领先，并于 2024 年 1 月获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计划项目验收证书“建科验字[2023]第 236 号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开发研究”（登记号：2024N993Y004264）。该系统技术入选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2 年全省工业领域节能环保“五个一百”推介目录等多项荣誉。安徽省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授予《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合肥北城低碳应用场景》项目安徽省低碳应用场景提名奖。《节能错峰技术助力“双碳”目标——人工智能在城镇供水调度中的应用》项目在第二届中国（安徽）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交易会科技成果应用场景创新大赛斩获二等奖。《余杭西部五镇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获得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合肥供水集团有限公司、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申报的《合肥市智慧水务建设实践与应用》项目入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组织编撰的《智慧水务典型案例集》，《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开发建设与应用》项目入选 2023 年智慧水务典型案例，系统入选工信部 2023 年度先进计算典型应用案例（城市大脑领域）。2024 年 12 月，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入选工信部“2024 年度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典型应用案例”，是唯一入选的水务类装备产品，公司基于大模型、深度学习、计算机视觉等人工智能技术开发高端装备，着力持续打造若干城市级全域应用案例，通过供水全链条的多级协同调度，发挥规模效应，充分释放系统的节能降碳潜力。

箱式叠压（无负压）供水成套设备（SY-XDY 型）和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技术入选合肥市经信局组织的《合肥市工业领域绿色低碳先进技术、产品推荐目录（2023 版）》。2024 年 4 月，公司管网叠压（无负压）成套供水设备和节能错峰

峰智慧供水系统先后获得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的工程建设推荐产品、绿色建筑节能推荐产品。便携式临时应急二次供水设备、供水系统入选省经信厅组织的《安徽省安全应急产品信息库（2023 年版）》和《安徽省安全应急产品信息库（2024 年版）》。为抢占供水领域研发创新高地，公司 2023 年牵头组建“安徽省城乡供水安全保障和调度工程研究中心”，并获得安徽省发改委批复。安徽省智慧供水设备创新中心获批安徽省经信厅 2023 年安徽省制造业创新中心。

## （二）污水处理业务

作为美丽中国参与者、建设者与守护者，舜禹股份致力于持续改善人居环境，助力美丽中国水环境系统治理，拓展水环境综合治理多元化布局，从农村分散式污水处理延伸至城镇污水处理厂站、水环境综合整治、再生水利用、工业废水、排水收集等领域。可提供包括污水处理相关技术工艺和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集成、工程建设、维修改造、投资与智慧运营等服务。公司主要通过承接污水处理设备销售及安装工程、污水处理项目工程等方式开展污水处理业务。

公司入选工信部《环保装备制造业（污水治理）规范条件企业名单（第一批）》，并于 2024 年复核通过；公司“模块化污水处理设备”入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和产业化发展中心《宜居型绿色农房建设先进适用技术与产品目录（第一批）》。模块化污水处理设备通过住建部科技成果评估，并入选住建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组织的科技成果推广项目。公司“智能污水一体化处理设备”被评为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获 2020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黑臭水体污染源与治理集成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获得 2021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基于梯级高效脱水的污泥减量资源化技术集成与应用》项目获得 2022 年度住建部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公司自主研发的“SY-MCT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被认定为安徽省新产品、安徽工业精品；“OMBR 一体化污水处理回用装置”被认定为安徽省新产品，并获得安徽省专利优秀奖。公司“SY-PLUS-智能模块化污水处理系统”入选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0 年度）》、《安徽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先进适用技术目录》、《西安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推荐工艺技术》、《山东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方式与技术汇编（第一批）》《安徽省工信厅 2024 年绿色低碳产品技术及供应商目录》；公司 100t/d 智能模块化生活污水处理设备示范工程入选《2020 年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及示范工程名录》；公司 SY-FAST-II-快速水处理系统入选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1 年全省工业领域节能环保“五个一百”推介目录以及合肥市工业领域节能降碳节水环保技术、产品推荐目录（2022 年版）；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入选安徽省首批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重点培育企业名单；2024 年 11 月，经安徽省企业家联合会评为 2024 年安徽省服务业百强企业；12 月，获得安徽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颁发的“2024 年安徽省环保产业优秀会员企业”荣誉。

舜禹股份牵头的《饮用水水源新污染物治理关键技术装备研发》项目获得安徽省环保厅 2023 年安徽省省级环境保护科研项目立项（立项编号 2023hb0009）；《高速服务区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关键技术研究》项目获得合肥市 2022 年度第一批市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揭榜挂帅”项目资助（项目编号：GJ2022SH10）；2024 年 8 月，舜禹股份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北京工业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以及合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申报的《城市更新中污水系统治理低碳智慧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2024 年安徽省科技创新攻坚计划项目立项。未来，公司会进一步利用“天空地”新技术（卫星地图数字化地球技术、城市河流水质水动力模拟技术、CCTV 机器人管道溯源技术、无人机复核地貌特征技术等）三位一体进行大数据分析，结合舜禹智慧水务云平台，综合运用人工智能、数字孪生、数据超融合等先进技术，实现网厂河湖一体化智慧化运维，实时感知、智能分析、智慧决策。从顶层设计助力节水型城市创建，大幅降低运维成本，以民生为出发点，从水务系统角度为国家水生态环境系统治理和“双碳”战略目标探寻解决方案，实现节能低碳绿色发展由重点治理、被动治理到主动治理、系统转变。

## （三）智慧运维服务业务。

为进一步延长节能环保产业链，优化企业现金流水平，公司大力发展供水和污水处理项目运维服务业务，企业于 2021 年 10 月入选工信部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所开发“智慧水务供水全域管理平台”入选 2022 年合肥市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示范项目，获批工信部先进计算典型应用案例。经过多年潜心发展，公司被安徽省发改委认定为“十四五”第三批省级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试点企业，进入 2023 年安徽省服务业百强企业榜单。2022 年和 2023 年连续两年被中国水网评选为年度村镇污水处理领域领先企业。为进一步巩固智慧化运维服务市场地位，不断提升数字化转型效果。2024 年 3 月，公司与中山大学联合组建“住房城乡建设部乡村数字化技术重点实验室”，并获得国家住建部批复。2024 年 9 月，公司智慧水务供水全域管理平台获批安徽省工信厅 2024 年安徽省第十二批信息消费创新产品。公司将利用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积极开展美丽中国水环境系统治理领域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研究，以过硬的技术实力参与水务智慧化运维服务业务竞争。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3,122,048,328.18	2,918,010,318.84	6.99%	1,953,777,10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0,921,180.99	1,515,548,570.18	-1.62%	710,351,239.81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652,611,401.01	704,456,942.12	-7.36%	751,555,23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49,758.89	67,711,950.65	-79.84%	100,582,92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7,568.69	49,672,762.26	-102.97%	89,952,94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106,500.46	-286,037,252.47	2.77%	-59,234,306.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48	-83.33%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48	-83.33%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	6.44%	-5.53%	15.24%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4,062,121.18	182,699,961.53	135,680,209.45	210,169,10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1,835.96	15,588,516.71	-6,944,976.87	44,38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56,911.27	3,964,584.30	-9,148,135.60	49,07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80,677.99	-58,667,494.52	-76,990,241.77	35,931,913.8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12,129	年度报告披露	11,815	报告期末表决权	0	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	0	持有特别表决	0
---------	--------	--------	--------	---------	---	-----------------	---	--------	---

股股东总数		目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邓帮武	境内自然人	34.17%	56,100,000.00	56,100,000.00	不适用			0.00	
闵长凤	境内自然人	7.31%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不适用			0.00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1%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不适用			0.00	
合肥北城水务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0%	6,896,551.00	0.00	不适用			0.00	
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5%	5,172,413.00	0.00	不适用			0.00	
天津市滨海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	3,74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广宏	境内自然人	1.77%	2,900,000.00	2,900,000.00	不适用			0.00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2,586,488.00	0.00	不适用			0.00	
邓帮萍	境内自然人	0.97%	1,600,000.00	1,600,000.00	不适用			0.00	
安徽国元种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1%	1,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邓帮武，实际控制人，闵长凤之夫，直接持有公司 34.17% 股份、通过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32% 股份，为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闵长凤，实际控制人，邓帮武之妻，直接持有公司 7.31% 股份、通过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7% 股份；李广宏，邓帮武之表侄，直接持有公司 1.77% 股份、通过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31% 股份；合肥北城水务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 4.20% 的股份，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3.15% 的股份，二者为同一基金管理人合肥兴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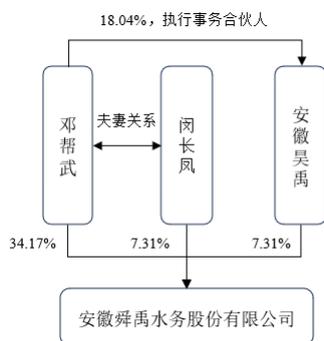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